

中共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文件

常环党〔2021〕59号



关于倪小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直属局，市局机关各处室、直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倪小明同志任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生态文明建设处（自然生态保护处）处长，免去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土壤生态环境处处长职务；

徐剑云同志任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土壤生态环境处处长，免去常州市溧阳生态环境局分党组书记、常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溧阳分局局长职务。

中共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

2021年5月27日

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1年5月27日印发